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文件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湛建招〔2020〕9号

签发人：吴群忠
聂 兵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湛江市发展和
改革局关于调整湛江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
设施工程施工评标方法（试行）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印发〈广东省发展改革委等单位关于评标方法的使
用导则〉的通知》（粤发改规〔2018〕5号）及《湛江市房屋建筑
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要求，进一步加
大招投标择优力度，提高招标质量和效率，结合我市实际，现对

我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必须公开招标项目的施工评标方法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评标方法分类、适用范围及成本警示

（一）分类

评标方法包括简易评标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和综合评估法。

（二）适用范围

1. 简易评标法适用于招标控制价在 2000 万元人民币以下且招标资质在《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 号）中为最低资质要求的项目招标。

2.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推荐用于具有通用技术、性能标准或者招标人对其技术、性能没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具体指按照全国统一产品标准生产的设备和货物材料招标，以及工程规模较小的项目招标（具体可参见《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建设部令第 158 号）中“专业工程类别和等级表”中等级为三级的工程）。

3. 综合评估法推荐用于具有技术复杂或者性能要求难以统一的招标项目，具体指无全国统一产品标准生产的非标或个性化定制的设备和货物材料招标，以及技术特别复杂的大型工程项目招标（具体可参见《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2007）》（建设部令第 158 号）中“专业工程类别和等级表”中等级为一、二级的工程）。

(三) 成本警示价

招标人可以设立成本警示价（建议为招标控制价的 80%至 85%之间，由招标人自行确定），供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价格是否低于投标人成本价时参考。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低于成本警示价投标的投标人对其报价作出不低于成本的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将被否决，并且招标监管部门可以给予不良投标行为通报。

二、简易评标法

(一) 投标报价排序

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由低往高排序。

(二) 有效报价范围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工程成本。若投标报价 < (选取上述报价次序排在中间区域的三分之一数量投标人的报价，计算算术平均价) × (建议在 95%至 97%之间，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的，评委可以认定为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视同低于工程成本价），将其投标否决。

注：“三分之一数量投标人”为四舍五入保留整数；当“中间区域”存在两种方案选择时，取价低方案，例如共 5 家投标人时，选取第 2、3 名的投标报价。

(三) 计算投标平均价 P

1. 当 $30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时，按照上述报价次序，对称去除

前后相同数量（ $20\% \times$ 有效投标人数量，四舍五入保留整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参与均价计算，但保留中标资格），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 P。

2. 当 $10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 ≤ 29 时，按照上述报价次序，对称去除前后各两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参与均价计算，但保留中标资格），剩余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 P。

3. 当 $3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 ≤ 9 时，全部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 P。

（四）计算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 = $(\text{招标控制价} + P) \div 2 \times (1 - K)$ ，随机因数 K 是在开标现场由招标人从 2% 至 6%（0.5% 为一个级差）中的 9 个系数中随机摇珠抽取产生。

（五）确定中标候选人

投标报价等于或低于且最接近评标基准价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低于且第二接近评标基准价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先排序完等于和负接近评标基准价的投标人，再同样按照相对接近，名次靠前的原则，排序正接近评标基准价的投标人。

三、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主要是通过对投标人的企业综合实力、业绩、质量、信用等方面制定量化因素及折算系数对投标报价进行折算，以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依据，具体评审内容详见《投标报价折算标准表》。

投标报价折算标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企业管理体系	<p>1.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T1 = T \times 1.00$; 2.不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T1 = T \times 1.02$。 注: 需提供相关有效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作为评审依据, 否则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 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成员均须同时具备相应有效管理体系认证, 否则评标委员会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p>
2	财务情况	<p>1.投标人近3年 (<u>有关财务情况, 由招标人选填</u>) 小/大于 _____, $T2 = T \times 0.96$; 2.投标人近3年 (<u>有关财务情况, 由招标人选填</u>) 小/大于 _____, $T2 = T \times 0.98$; 3.投标人近3年 (<u>有关财务情况, 由招标人选填</u>) 不满足本栏目上述任一要求, $T2 = T \times 1.00$。 注: ①近3年是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为基准倒算3年期间。 ②财务情况是指营业额、负债率、利润率、纳税额、建安产值等。 ③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评标委员会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p>
3	企业资质等级	<p>1.投标人为特级资质, $T3 = T \times 0.96$; 2.投标人为一级资质, $T3 = T \times 0.98$; 3.投标人为二级资质, $T3 = T \times 1.00$。 注: 按本招标项目设置的投标施工资质类别为准, 若为独立体投标, 则按最高资质等级评审; 若为联合体投标, 则主办方的资质最高等级评审。</p>
4	企业获奖	<p>1.近5年投标人承接的<u>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u>获得市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的, $T4 = T \times 0.98$; 2.投标人不满足本栏目上述要求的, $T4 = T \times 1.00$。 注: ①近5年是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为基准倒算5年期</p>

		<p>间；</p> <p>②若为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由联合体成员单位中的对方提供的奖项复印件可作为评审依据；</p> <p>③若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的工程奖项是以联合体形式承接的，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须为该工程的主办方，并提供作为主办方的证明材料；</p> <p>④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p>
5	拟派项目负责人参与开标	<p>1.项目负责人参与开标，$T_5 = T \times 0.98$；</p> <p>2.项目负责人未参与开标，$T_5 = T \times 1.00$。</p>
6	企业类似业绩	<p>1.近5年投标人完成1项合同金额\geq _____万元人民币的类似工程业绩的，$T_6 = T \times 0.96$；</p> <p>2.近5年投标人完成1项合同金额\geq _____万元人民币的类似工程业绩的，$T_6 = T \times 0.98$；</p> <p>3.投标人不满足本栏目上述要求的，$T_6 = T \times 1.00$。</p> <p>注：</p> <p>①类似工程业绩是指_____；</p> <p>②近5年是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为基准倒算5年期间；</p> <p>③提供合同和竣工验收备案表等材料评审，取得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表的竣工验收时间为准；</p> <p>④若为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由联合体成员单位中的对方提供的有效业绩材料复印件可作为评审依据；</p> <p>⑤若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的工程业绩是以联合体形式承接的，投标人（联合体任意一方）须为该工程业绩的主办方，并提供作为主办方的证明材料；</p> <p>⑥应按招标文件相应条款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否则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p>
7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p>1.近5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1项合同金额\geq _____万元人民币的类似工程业绩的，$T_7 = T \times 0.96$；</p> <p>2.近5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1项合同金额\geq _____万元人民币的类似工程业绩的，$T_7 = T \times 0.98$；</p> <p>3.拟派项目负责人无满足上述范围类似工程业绩，$T_7 = T \times 1.00$。</p>

		<p>注：</p> <p>①类似工程业绩是指_____；</p> <p>②近5年是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为基准倒算5年期间；</p> <p>③提供合同和竣工验收备案表等材料评审，取得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表的竣工验收时间为准；</p> <p>④应按招标文件相应条款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否则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情形进行评审。</p>
8	企业诚信情况	<p>1.投标人信用分1至5名，$T_8 = T \times 0.96$；</p> <p>2.投标人信用分6至10名，$T_8 = T \times 0.98$；</p> <p>3.投标人信用分11至15名，$T_8 = T \times 1.00$；</p> <p>4.投标人信用分15至20名，$T_8 = T \times 1.02$；</p> <p>5.投标人信用分20名之外，$T_8 = T \times 1.04$。</p> <p>注：信用分只对有效投标人由高往低排名，分值相同的并列相同排名，以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平台显示投标人在（评标当日上午9点30分）的诚信情况为准。</p>
9	其他	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设置

说明：1.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需求对评审标准作调整，但上述所列评审因素不得少于5项；

2.经评审的投标价= $T + \sum_{i=1}^n (T_i - T) = T + (T_1 - T) + (T_2 - T) + \dots + (T_n - T)$ ；

3. T 为投标人报价， T_i 为某项因素*i*的经评审投标价；

4. $T_i = T \times$ 某项因素*i*对应的折算系数，折算系数的设置区间为[0.95,1.05]；

5.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由低往高排序。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工程成本。若投标报价 < (选取上述报价次序排在中间区域的三分之一数量投标人的报价，计算算术平均价) × (建议在95%至97%之间，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的，评

委可以认定为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视同低于工程成本价），将其投标否决。注：“三分之一数量投标人”为四舍五入保留整数；当“中间区域”存在两种方案选择时，取价低方案，例如共 5 家投标人时，选取第 2、3 名的投标报价。

四、综合评估法

综合评估法主要是采用打分的形式，评审并汇总投标文件的技术标、经济标、商务标得分，按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确定三名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标占 20 至 30 分，经济标占 30 至 50 分，商务标占 20 至 40 分，具体分值由招标人根据项目要求在招标文件中设定。

（一）技术标（满分 20 至 30 分），采用“暗标”方式，详见技术标评分标准表。

技术标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组织实施方案	例如：评审方案制订情况、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等，横向对比得【0至】分。
2	平面布置和临时设施布置	例如：应有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横向对比得【0至】分。
3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和实施质量保障能力	例如：人员配备情况、人员职称情况、其他特殊专业技术人员设置要求及对项目实施质量保障能力等。横向对比得【0至】分。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例如：各主要施工工序应有详细周密的劳动力安排计划，有各工种劳动力安排计划，劳动力投入合理，满足施工需要。横向对比得【0至】分。
5	拟投入的	例如：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机具有详细的组织计划且计划

	主要机械与设备计划	周密，设备数量、选型配置、进场时间安排合理，满足施工需要。横向对比得【0至】分。
6	安全及质量保证措施	例如：各主要分部施工方法符合项目实际，须有详尽的施工技术方案，工艺先进、方法科学合理、可行，能指导具体施工并确保安全。横向对比得【0至】分。
7	工期保障措施	例如：在施工工艺、施工方法、材料选用、劳动力安排、技术等方面有保证工期的具体措施且措施得当。有控制工期的施工进度计划。应有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项计划图表编制完善，安排科学合理，符合本项目施工实际要求。横向对比得【0至】分。
8	环境保护	例如：针对本工程项目特点，应有现场文明施工、环境保护措施周全、具体、有效。横向对比得【0至】分。
9	其他	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设置。

说明：1.招标人可以根据项目需求对评审因素、评审标准作出调整，但评审因素不得少于5项；

2.评标委员对所有投标人的上述各项评审因素进行横向对比后自主打分，再分别汇总各份技术标得分。技术标最终得分为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分。

（二）经济标（满分30至50分）：

1.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由低往高排序。

2.有效报价范围：不高于招标控制价，且不低于工程成本。

若投标报价 < (选取上述报价次序排在中间区域的三分之一数量投标人的报价，计算算术平均价) × (建议在95%至97%之间，由招标人自行确定)的，评委可以认定为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视同低于工程成本价)，将其投标否决。注：“三分之一数量投标人”为四舍五入保留整数；当“中间区域”存在两种方案选择时，取价低方案，例如共5家投标人时，选取第2、3名的投标报价。

3.计算评标基准价：

(1) 当 $10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时，按照上述报价次序，对称去除前后相同数量 ($20\% \times$ 有效投标人数量，四舍五入保留整数)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不参与均价计算，但保留中标资格)，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2) 当 $6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 ≤ 9 时，按照上述报价次序，对称去除前后各一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不参与均价计算，但保留中标资格)，剩余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3) 当 $3 \leq$ 有效投标人数量 ≤ 5 时，全部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4.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为满分，采用内插法计算，投标人报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 1% 的扣一定的分值 (建议 0.5 至 3 分，由招标人自行确定)，每低于评标基准价 1% 的扣一定的分值 (建议 0.5 至 2 分，由招标人自行确定)，计算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 (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5.有效投标人的经济标得分等于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

(三) 商务标 (满分 20 至 40 分)，详见商务标评分标准表。

商务标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标准
1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	[]分	近 5 年投标人每完成 1 项类似工程业绩，得 ___ 分 (最多设置 3 项)。 类似工程业绩指：(根据说明要求填写，包含合同价、规模指标和资质类别)。

2	企业类似工程奖项	[]分	1.近 5 年投标人每完成 1 项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获得国奖（见附表），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2.近 5 年投标人每完成 1 项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获得省奖（见附表），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3.近 5 年投标人每完成 1 项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获得市奖（见附表），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3	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	[]分	近 5 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每完成 1 项类似工程业绩，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类似工程业绩指：(根据说明要求填写，包含合同价、规模指标和资质类别)。
4	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类似工程奖项	[]分	1.近 5 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每完成 1 项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获得国奖（见附表），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2.近 5 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每完成 1 项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获得省奖（见附表），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3.近 5 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每完成 1 项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获得市奖（见附表），得 ___ 分（最多设置 3 项）。
5	企业财务状况	[]分	采用横向对比的方式（对比的因素由招标人自行设置），前两名得 ___ 分，第三至第四名得 ___ 分，第五至第六名得 ___ 分，其他名次得 ___ 分。
6	企业诚信情况	[]分	企业诚信得分：评标当日上午 9 点 30 分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企业诚信平台公布的信用分值为准，最后得分为公布的企业信用分除以该类企业中的最高分后再乘以 [同左] 分。
7	其他	0 至 3 分	招标人自行设置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要求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有关的加分条件。
说明		<p>1.表中序号 1.2.3.4 属于必选项。</p> <p>2.除第 7 项外，“评审因素”两两之间的分值之差不得超过 5 分；“评审标准”中得分级差应合理，业绩和奖项每项得 1 至 4 分。</p> <p>3.类似工程业绩：</p> <p>(1) “类似工程”是指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 号）等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资质类别应当与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资质类别相同，其中：建筑工程业绩所设“类似工程”对应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项目业绩所设“类似工程”对应市政公用工程，也可以根据招标项目类型细化</p>	

至给水工程、或排水工程、或燃气工程、热力工程、或城市道路工程、或城市桥梁工程、或城市隧道工程、或公共交通工程、或轨道交通工程、或环境卫生工程、或照明工程。

(2) 完成上述对应工程类别的合同价或规模已达到招标项目的 60%。

(3) “规模”指标：建筑工程项目规模指标有建筑面积、建筑高度、单跨跨度、单体建筑面积等；市政公用工程项目的规模指标有城市道路（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长度、城市桥梁单跨跨度、给排水工程的水处理能力、管径或管道压力等。“规模”指标可以设置多项，且能代表招标项目技术难度的，投标人满足其中一项即可。

(4) 如本招标项目被认定为装配式技术或者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项目的，可增加相应的技术业绩要求。

(5) 根据合同和竣工验收备案表等材料确认，取得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备案表的竣工验收时间为准。

4.类似工程奖项：

(1) 此处“类似工程”是指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等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工程资质类别应当与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资质类别相同，其中：建筑工程项目奖项所设“类似工程”对应建筑工程；市政公用项目奖项所设“类似工程”对应市政公用工程。

(2) 根据获奖证书或获奖正式文件确认。

(3) 合同价和规模不作要求。

5.近 5 年是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为基准倒算 5 年期间。

6.同一项目有 1 个以上不同奖项时按照得分较高的计算，不予重复计分。当投标提供的国奖已加满分时，剩余的国奖可以代替省奖加分，以此类推。

7.若业绩、奖项证明材料中的单位名称与投标单位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有效变更证明，否则不予计分。

8.评审因素中的计分项，若不符合计分要求或缺项、辨认不清，则该项不予计分。

9.其他_____。

附表

国奖		
鲁班奖	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大奖
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中国安装之星	中国钢结构金奖
全国市政金杯示范工程	其他_____。(由招标人在此注明奖项名称,该奖应与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紧密相关,未注明的不作为评审依据。)	
省奖		
长城杯(北京)	阿房宫奖(陕西)	钱江杯(浙江)
白玉兰杯(上海)	西夏杯(宁夏)	杜鹃花杯(江西)
海河杯(天津)	飞天奖(甘肃)	楚天杯(湖北)
巴渝杯(重庆)	江河源杯(青海)	芙蓉奖(湖南)
龙江杯(黑龙江)	天山奖(新疆)	天府杯(四川)
长白山杯(吉林)	雪莲杯(西藏)	云南省优质工程(云南)
世纪杯(辽宁)	安济杯(河北)	黄果树杯(贵州)
草原杯(内蒙古)	中州杯(河南)	金匠奖(广东)
汾水杯(山西)	扬子杯(江苏)	广西优质工程奖(广西)
泰山杯(山东)	黄山杯(安徽)	闽江杯(福建)
绿岛杯(海南)	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市奖		
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说明: 1.本附表所述奖项如变更奖项名称或用另一奖项取代的,需提供奖项颁发机构的证明文件;
 2.奖项只对主建企业及其项目负责人计分。

五、其他

(一)为了更好地落实本通知要求,本通知有关规定可在湛江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相关招标文件示范文本中进行细化,方便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直接使用,形成我市标准

统一的招投标制度。对我市进入其他合法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工程项目，原则上依照我市有关招标规定开展招标。

(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上级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本通知2020年9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5年。我市过去制定的有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



2020年8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0年8月28日印发